

中国语言文学学院

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西安外国语大学研究生院《西安外国语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精神，我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复试原则

- 1.坚持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的原则，提高录取选拔质量。
- 2.规范复试程序，提高复试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，确保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平稳实施。
- 3.科学选拔，提升研究生招生质量。
- 4.全面考察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对复试者专业素质、研究潜能以及创新精神的考核。
- 5.客观评价，强化监督，做到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维护考生合法权益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- 1.制定科学、规范、公正的学院复试工作方案。
- 2.院领导小组及纪律监督小组召开会议，明确工作内容及责任。领导小组指导实施笔试（复试试题命制）、面试的相关具体工作；纪律监督小组实施复试工作的过程监督和巡查。
- 3.遴选教师，根据学科专业要求成立相应的 5 人复试小组，文学组 5 人，语言组 5 人，汉语国际教育组 5 人。
- 4.遴选培训协助复试的监考教师、记录人等工作人员。
- 5.召开复试小组、监考教师、记录人等工作人员复试工作会议，明确职责，严肃纪律，规范其工作行为。
6. 笔试、面试、外语测试具体过程。

三、复试分数线

专业	分数线
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	345
文艺学	345
中国古代文学	345
中国现当代文学	345
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	345

汉语言文字学	345
汉语国际教育专硕	320

四、考生复试流程

1. 复试资格审查

时间：3月21日，8:00~11:30

地点：JE126

考生复试时须携带以下材料：

①有效居民身份证；

②准考证；

③毕业证、学位证（应届生需提供完整注册的学生证）；应届毕业生提供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往届毕业生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供教育部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；持境外学历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

④在校期间成绩单（加盖学校公章）；

⑤个人科研成果材料；

⑥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”的考生，须携带本人《入伍证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审核，同时递交复印件一份，学院留存。

2. 一志愿复试综合面试

时间：3月21日，14:00~16:00

地点：JF317、JF318、JF319

3. 一志愿复试专业能力考核（笔试）

时间：3月22日，8:30~11:30

地点：SA306

注意事项：请携带本人身份证。

五、复试评判规则及标准

1. 复试主要由笔试、面试和外国语测试组成。

2.外语测试：满分为 20 分，主要测试外语听力及口语，由相关老师在面试中进行。

3.笔试：满分为 100 分，以我校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相应内容为主，笔试试卷安排专人评卷。

4.面试：满分为 100 分，主要分考生自我介绍、专家提问、考生回答及互动等环节，内容涉及专业课及综合素质考查。每名考生面试时间在 20 分钟左右，现场打分，同一专业面试时的提问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保持一致。

5.凡复试成绩不及格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、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。

①笔试：满分 100 分，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

②面试：满分 100 分，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

③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：满分 20 分，计入复试总成绩

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大学主干课程，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。

复试成绩=笔试+面试+外语听说能力测试

6. 总成绩=（考生初试总成绩÷初试各科满分之和）×60%+（考生复试各项成绩之和÷复试各项满分之和）×40%

总成绩采用百分制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四舍五入。

考生初试总成绩为所有考试科目成绩之和。

复试成绩之和=笔试+面试+外语听说能力测试

六、复试时间、地点、科目及联系方式

（一）面试

时间	专业	地点
3 月 21 日 14:00—18:00	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汉语言文字学	F317
	中国现当代文学	F318
	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	
	文艺学	
	中国古代文学	F319
	汉语国际教育	

（二）笔试

时间	专业	地点
3月22日 8:30—11:30	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汉语言文字学	SA306
	文艺学	
	中国古代文学	
	中国现当代文学	
	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	
	汉语国际教育	

调剂复试时间另行安排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 联系电话：029-85319392

中国语言文学学院

2018年3月19日